

证券代码：870621

证券简称：铭凯益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铭凯益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15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9 月 30 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车定勋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

董事车俊宽因故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铭凯益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落实新《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治理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落实新《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以下相关治理制度：

《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详见修订后的各项公司治理制度。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向境内外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同意公司本次向以下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1）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人民币或等值外币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

(2) 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5000 万元，其中敞口额度 3000 万元，低风险额度 2000 万元；

(3) 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申请人民币 121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由实际控制人 MK Electron Co., Ltd 出具承担连带责任的安慰函，公司以定期存单提供质押担保。

上述额度内资金循环滚动使用，上述银行融资以解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流动资金周转、汇票贴现、黄金租赁需要。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有效范围内办理综合授信额度的申请、合同的签署等相关事宜。上述关联担保在年度预计范围内。

上述授信额度仅为公司所作出的预计，具体授信额度、担保方式最终以银行等机构实际审批为准。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上海梦开贸易有限公司（申请人）拟向韩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对该笔授信韩国水协银行同意向韩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具不超过美元 500 万元的备用信用证。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 MK ELECTRON CO., LIMITED 为韩国水协银行向韩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具备用信用证向韩国水协银行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上述担保额度在年初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中关联担保额度范围内。

2. 回避表决情况

因涉及关联关系，全体董事都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导致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

《公司章程》规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请股东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公司综合评议，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铭凯益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铭凯益电子（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5 日